

##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通过湖北华中文化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湖北长江数字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股权
- 本次转让暂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成交价格以最终实际摘牌价格为准

###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数字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公司拟以挂牌的方式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数字产业园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产业园公司”）100%股权。

数字产业园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法定

代表人秦主格，主营文化产业园项目投资与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等业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根据数字产业园公司评估值，结合数字产业园公司实际情况，现同意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数字产业园公司 100%股权，确定以评估价取整 15,910 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对长江数字产业园 100%股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此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长江数字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秦主格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主营文化产业园项目投资与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等业务。

### 2、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鄂审字[2017]42030001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数字产业园公司总资

产为 116,115,693.82 元，总负债为 6,545,370.18 元，净资产为 109,570,323.64 元。

根据湖北永业行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鄂永资评报字[2017]第 WH0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数字产业园公司评估后的总资产 16,556.84 万元，总负债 654.54 万元，净资产为 15,902.30 万元，增值额 4,945.27 万元，增值率 45.13%。

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15,902.30 万元作为数字产业园公司本次的整体评估结果。

本次挂牌转让的标的股权均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拟通过湖北华中文化产权交易所评估价取整 15,910 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对数字产业园公司 100%股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尚存在不确定性，成交价格以最终的摘牌价格为准。

### **四、本次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若公司完成本次转让，将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优化公司现金流量，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 **五、备查文件**

1、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鄂审字[2017]42030001 号  
审计报告；

2、湖北永业行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鄂永资评报字  
[2017]第 WH0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